市机关事务中心关于整改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7月4日至9月20日，第二巡察组对市机关事务中心进行了巡察。11月12日，巡察组向机关事务中心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通报如下：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按照市委巡察反馈情况，立即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巡视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提出整改意见，研究解决整改落实中的重要问题，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同时，领导小组下设3个具体工作组，分别对应市委巡察反馈整改三个方面整改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全认账、全反思、真正做到不推诿，不敷衍，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成果运用到位。

二、整改落实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12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方面

1.关于“理论学习不够扎实，思想认识不到位。个别党员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思想学习不够深入，党建测试中部分党员基本理论掌握不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并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当中。（2）深化党支部及党员政治理论学习，学深悟透，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3）强化党员理论学习制度化常态化，尤其是加强《党章》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学习，增强党员基本理论知识。

1. 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有差距。对市委提出的“一学三建四抓四促”工作的落实不够到位，相关的会议记录较少。”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2）深入学习市委“一学三建四抓四促”工作精神，贯彻落实到实际工作。（3）将“一学三建四抓四促”作为当前和今后一项重要的工作，纳入到党组会议和党员大会重要议事日程，常抓不懈。

（二）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方面

1.组织管理制度落实不严格。关于“三会一课开展的次数不够，会议记录中随意添加内容。”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加强党组织生活规范化建设，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2）加强《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学习，组织生活规范化。（3）加强支部党建业务知识培训，提升党建业务水平。

2.基层党建工作不细致。

1. 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的党课记录时间倒置，记录后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党课制度，严格执行党课活动标准，严肃认真对待。二是增强党性观念意识教育，加强党课记录标准化，解决党建工作不细致。

1. 关于“2018年党员活动日召开次数不够，相关记录不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规范执行党员活动日制度，保证活动开展有序。二是严格执行党员活动内容，不流于形式，记录完整。

1. 关于“2017、2018、2019年党费收缴记录不全，收缴金额存在抹零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党费收缴计算标准，不抹零。二是党费收缴严格执行台帐登记管理，每月一上缴，统一上缴到市机关工委。三是增强党员党性观念，主动上缴党费，参加党支部组织的各项活动。

（三）“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不能有效规避廉政风险。财务管理不规范。

1.关于“食材采购管理不规范。未见机关食堂采购管理制度。”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建立健全食材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零星采购数额，实行定点采购制度并索要正规发票，避免白条入帐现象发生。（2）定期或不定期召开食堂监督委员会全会，公示公开食堂运行相关情况，包括采购相关的制度。

1. 关于“出入库登记、发放明细未及时登记，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严格执行出入库登记制度，做到物料出库要有出库单。（2）建立物料入库账册，物帐相符。

1. 关于“公务接待不规范。公务接待没有接待函、接待清单及说明。”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反“四风”规定要求，以及《凤城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要求。（2）做到“一餐一函一单”，认真遵守接待规范和工作纪律。

1. 关于“超限额支付现金问题时有发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个别超限额支付现金问题，我们及时进行核对。（2）立即完善单位财务内控制度，工作中支付现金制度系统化，按照内控相关制度严格执行，杜绝此类支付现象的发生。

1. 关于“差旅费报销不严格。2016年度所有公务出差均没有填写出差事由。”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立即核对相关问题，进行制度完善。（2）严格执行公务出差报销管理办法，完善报销手续台帐，按照内控相关制度严格把关执行。

1. 关于“工程合同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进一步加强完善货物、工程、服务类采购程序，严格按照合同法执行，按照平等、自愿、公开、公平的原则以合同约定。 （2）采购金额10万元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类委托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签订合同，我中心与委托机构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3）单次采购10万元以下5000元以上，由询价小组询价（至少三家报价），再经采购领导小组会议通过，签订采购合同。

三、原因剖析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到位。只注重业务工作，对党建工作存在轻视，尤其是在主要领导带头学，亲自抓上存在积极性不高，坚持不到位现象。

2.深入开展党的组织生活坚持不到位。组织管理制度落实不严格。“三会一课”开展的次数不够，质量不高，存在应付现象，党建工作不细致，党性观念不强，党建业务水平有待提升。

3.深入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方面存在漏洞，民主集中制决策机制流于形式，存在廉政风险，财务管理纪律监督不到位，制度建立健全欠缺，财务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

四、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一）深入学习新时代中国特钯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落实国家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结合我市“一学、三建、四抓四促”重要部署，落实好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领导班子要负起“一岗双责”责任，充分发挥班子领导带头作用。

（二）严格遵守干部任用程序。要落实好干部标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规范干部任用程序，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增强党支部的战斗力。

（三）加强作风建设。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明确作风建设内容，加强学习引导，着力将作风建设抓深抓细，结合实际制定务实管用的具体措施，让作风建设形成压力，层层传导。

（四）着力规范日常监督管理。增强财务管理纪委监督，严控财务管理和审批程序，完善机关食堂采购管理制度。

（五）强化巡察监督，做好问题整改。中心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落实市委对巡察整改工作的要求，提高思想认识，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的政治责任，对发现的问题全认账、全反思，真正做到不推诿，不敷衍，确保问题整改到位，成果运用到位。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415-8127529；

电子邮箱：jgsw8127529@163.com。

中共凤城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2020年1月6 日